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文件

安财行〔2023〕98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的通知

文祠镇财政所：

根据市财政局《潮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的通知》（潮财行〔2023〕20 号）、区财政局《关于报送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分配方案的通知》（安财行函〔2023〕12 号）文件精神和区委统战部有关资金分配方案及绩效目标，现将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262 万元下达给你单位（详见附件 1），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项资金主要用于民族村寨建设和特色产业发展，具体请根据财政部等6部门《关于印发〈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1〕19号）及《广东省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粤财农〔2021〕119号）有关规定科学管理和使用资金，并加强资金监管，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

二、请认真落实财政部等6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农〔2022〕14号）及《广东省财政厅等5部门关于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实施意见》（粤财农函〔2022〕98号）有关规定，建立健全项目库，夯实项目前期工作，强化项目实施管理，加快资金支出进度，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年终请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

三、请落实直达资金管理要求。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纳入中央直达资金管理，请按照直达资金管理要求做好相关工作，并保持中央直达资金标识不变，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

四、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照绩效目标（详见附件2）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

附件：1.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安排表
2. 绩效目标表



抄送：区委统战部。

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资金安排表

单位：万元

单位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文祠镇	第二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62	
合计			262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项目性质		改建		
项目类型		其它事业发展性支出		
区级主管部门		中共潮州市潮安区委统战部		
实施周期		2023年		
资金需求		262万元		
设立依据		《财政部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3〕14号）		
项目概述		文祠镇李工坑畬族村是广东省少数民族特色村寨，文化底蕴深厚，特色鲜明，是文祠镇向外展示畬族文化，保护弘扬本土文化的重要窗口。为更好地把畬族文化发源地保护好、建设好，推动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文祠镇计划实施潮州市潮安区文祠镇李工坑畬族村产业配套建设项目，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李工坑乡村道路及道路周边环境进行优化提升；2、停车场进行优化提升；3、文创产品推广中心进行改造提升。		
总体绩效目标		李工坑畬族村基础设施补短板，提高畬族文化内涵，带动乡村旅游		
年度绩效目标		至2023年底工程完成验收且能够正常投入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李工坑乡村道路及道路周边环境优化提升	100%
		数量指标	停车场优化提升	100%
		数量指标	文创产品推广中心改造提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到2023年底工程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262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村年集体经济增加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畬族村落知名度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特色文创产品推广的影响	长期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高	≥85%